南方ESG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 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2023年5月26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南方ESG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	
基金简称	南方ESG纯债债券发起		
基金主代码	017053		
基金运作方式	契约型开放式		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23年5月25日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		

基金托管人名称	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《南方ESG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南方ESG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

2 基金募集情况

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	E监会注册的文号	证监许可[2022]2499号		
基金募集期间		自2023年3月20日起 至2023年5月23日止		
验资机构名称		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		
募集资金划人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		2023年5月25日		
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(单位:户)		255		
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(单位:人民币元)		2,688,846,786.50		
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(单位:人民币元)		220,216.83		
募集份额(单位:份)	有效认购份额	2,688,846,786.50		
	利息结转的份额	220,216.83		
	合计	2,689,067,003.33		
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 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 基金情况	认购的基金份额(单位:份)	10,004,250.42		
	占基金总份额比例	0.37%		
	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			
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 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 金情况	认购的基金份额(单位:份)	441.58		
	占基金总份额比例	0.00%		
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	5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	是		
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		2023年5月25日		

注:

1、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

- 2、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;
- 3、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、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

担,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。

3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

项目	持有份额总数	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 额比例	发起份额数	发起份额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	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 限
基金管理公司固 有资金	10,004,250.42	0.37%	10,000,000.00	0.37%	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 少于3年
基金管理公司高 级管理人员					
基金经理等人员					
基金管理公司股 东					
其他					
合计	10,004,250.42	0.37%	10,000,000.00	0.37%	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 少于3年

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- 1、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申购,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。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,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。在确定申购开始时间后,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开放日前依照《信息披露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的开始时间。
- 2、《基金合同》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,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,基金合同自动终止,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。如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,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1亿元情形的,基金合同应当终止,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
- 3、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(www.nffund.com)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(400-889-8899)咨询相关情况。

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6日